

公示

为客观公正地做好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》办理工作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管理办法》有关规定，现将经过指定医院评定，符合残疾标准的人员名单进行公示，接受社会监督。公示期为五个工作日（2023年8月3日至2023年8月9日），在此期间内，群众如有异议，可向和龙市残疾人联合会反映举报，我们会为举报、反映人保密。

来信请寄：和龙市残疾人联合会

邮编：133500

受理电话：0433-4228171

南坪镇办理残疾人证公示人员名单

序号	姓名	性别	居住地址	残疾类别	残疾等级
1	周*山	男	和龙市南坪镇车场村	肢体	四级



和龙市残疾人联合会

2023年8月3日